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4-069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魏宏章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公司股东魏宏章先生计划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397,43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3%）。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授予登记或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魏宏章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宏章先生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届满。在该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内，魏宏章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3,131,390 股，减持比例为 2.1241%。

现将魏宏章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2、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魏宏章	大宗交易	2024 年 5 月 8 日	90.88	175,100	0.1190%
		2024 年 5 月 14 日	81.88	50,000	0.0340%
		2024 年 5	81.89	24,500	0.0166%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月 16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82.65	24,500	0.0166%
		2024 年 5 月 20 日	84.79	50,000	0.0340%
		2024 年 5 月 21 日	83.89	74,000	0.0503%
		2024 年 5 月 22 日	82.07	50,000	0.0340%
		2024 年 5 月 27 日	78.62	90,000	0.0611%
		2024 年 5 月 28 日	77.52	120,000	0.0815%
		2024 年 5 月 29 日	76.63	200,000	0.1359%
		2024 年 5 月 30 日	77.56	200,000	0.1359%
		2024 年 6 月 3 日	79.87	200,000	0.1356%
		2024 年 6 月 13 日	77.86	200,000	0.1356%
		2024 年 6 月 17 日	81.71	60,000	0.0407%
		2024 年 6 月 27 日	79.34	650,000	0.4404%
		2024 年 6 月 28 日	80.35	400,000	0.2710%
	集中竞价	2024 年 5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88.81	125,710	0.0854%
		2024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	81.16	437,580	0.2965%
		合计		3,131,390	2.1241%

注：本表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预披露时)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当时 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魏宏章	合计持有股份	9,071,650	8.0104%	8,661,755	5.86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71,650	8.0104%	8,661,755	5.86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本表变动前持有股份数 9,071,650 股系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前的股份数。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147,182,1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魏宏章先生持股数由 9,071,650 股变为 11,793,145 股。

3、由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8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022%，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上市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0162%，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登记上市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减少持股比例 0.0034%，共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0174%，因此本次变动后魏宏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考虑被动减少后的结果，即 5.8689%

4、本次变动前魏宏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113,247,800 股计算，本次变动后占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的总股本 147,586,231 股计算。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魏宏章先生的减持事项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魏宏章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详情可参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

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魏宏章先生的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魏宏章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预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宏章先生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届满。

四、备查文件

1、魏宏章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9 日